

#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新增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赣江”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对新赣江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新赣江预计新增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新赣江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新赣江预计 2024 年度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513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于新赣江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024 年 11 月 5 日，新赣江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 2024 年度新赣江与新关联方上海南山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医院”）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为 300 万元。

因新增关联方，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原 2024 年预计发生金额	累计已发生金额	新增预计发生金额	调整后 2024 年预计发生金额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	品牌使用费	80,000.00	-	-	80,000.00	34,837.60	不适用

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000,000.00	-	3,000,000.00	8,000,000.00	680,506.61	关联方力赛新（广东）制药有限公司新产品批复后公司接受委托生产，产品销售金额增加。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	-	-	-	-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	-	-
其他	租赁土地	50,000.00	27,601.33	-	50,000.00	33,121.60	不适用
<b>合计</b>	<b>-</b>	<b>5,130,000.00</b>	<b>27,601.33</b>	<b>3,000,000.00</b>	<b>8,130,000.00</b>	<b>748,465.81</b>	<b>-</b>

注：累计已发生金额为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本年度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最终以 2024 年度经审计的结果为准。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姓名：上海南山医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长宁区新泾路 118 号 1、2、6 楼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之一张爱江先生的控股公司

2024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爱江先生通过股权受让的方式成为南山医院的股东，其持有南山医院 90% 的股权，南山医院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南山医院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爱江先生的控股公司，因此南山医院成为公司的关联方。

南山医院成为公司关联方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预计公司向南山医院销售商品的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300 万元。

##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公司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将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二）定价公允性**

关联交易定价采用市场化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具有公允性。

##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新赣江向关联方南山医院销售商品，预计 2024 年的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300 万元。在上述预计新增的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各部门根据项目开展的需要，按合同签署的流程及相关规定，签署相关协议。

##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交易按正常市场规则进行，符合正常商业逻辑，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资产、销售、生产、技术、人员等均独立于主要股东，公司对关联交易不存在重大依赖。

###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没有负面影响。

## **六、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 **（一）表决和审议情况**

####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通过并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爱江，张佳回避表决。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7.2.6条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因本次预计新增的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新增的金额为300万元，增加后总金额为81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56%且低于3,000万元，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新赣江新增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要求，上述与关联方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合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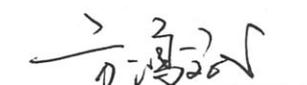
综上，保荐机构对新赣江新增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吕德利

  
方鸿斌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11月 5日

